证券代码: 000665 证券简称: 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 2018-042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发行中签率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5 号])、《深圳证券交易 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7 年 9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2017 年 9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 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及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 弃优先配售部分)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 告。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 注,主要变化如下:

1、社会公众投资者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 (T 日) 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 购资金。原股东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T 日)参与优先配售时,需在其优先配售额 度之内根据优先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足额缴付资金。机构投资者参与网下 申购需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 (T-1 日) 15:00 前提交《网下申购表》等相关文件, 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 (T 日) 上午 11:30 前 (指资金到账时间) 按时足额缴纳申购 保证金,申购保证金数量为每一网下申购账户(或每个产品)50万元。申购保证金未按时到账或未足额到账的认购对象提交的网下申购表为无效申购。

- 2、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中泰证券")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则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 3、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18 年 7 月 2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中泰证券包销。
- 4、网下投资者申购保证金不足应缴纳的认购款金额的,须在 2018 年 7 月 2 日 (T+2 日) 15:00 之前(指资金到账时间)及时足额补缴申购资金。若获得配售的机构投资者未能在 2018 年 7 月 2 日 (T+2 日) 15:00 之前及时足额补足申购资金,其配售资格将被取消,其所缴纳的申购保证金不予退还,其放弃认购的湖广转债由中泰证券包销。
- 5、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733,592,000 元的部分由中泰证券包销。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中泰证 券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额为 520,077,600 元。

6、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可转债及可交换债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可转债、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 1,733,592,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湖广转债")网下、网上申购已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结束。

根据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布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湖广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湖广转债本次发行 1,733,592,000 元 (共计 17,335,920 张),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元,发行日期为 2018年 6月 28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发行结果如下:

1、向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原股东共优先配售湖广转债 2,868,889 张,共计 286,888,9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6.55%。

2、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结果

根据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湖广转债应为14,467,031 张,按照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 1 张由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湖广转债为14,467,030 张,共计 1,446,703,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3.45%,网上中签率为1.0127940397%。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 1,428,427,640 张,配号总数为 142,842,764 个,起讫号码为 000000000001-000142842764。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18年6月29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在2018年7月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0张(即1,000元)湖广转债。

3、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规定时间内,未收到投资者提交《网下申购表》等相关文件,且 未收到投资者缴纳保证金,无有效申购。

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张)	获配数量 (张)	中签率
原股东	2,868,889	2,868,889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1,428,427,640	14,467,030	1.0127940397%
合计	1,431,296,529	17,335,919	_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湖广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 2018年 6月 26日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1号(楚商大厦)

电 话: 027-86652217

传 真: 027-86653873

联系人:游世兵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号

电 话: 010-59013948、010-59013949(发行中心联系电话)

传 真: 010-5901393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